



駐粵辦通訊

2023年6月16日

(总第 1450 期)

I. 内地政策法规

社保

1.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病残津贴的经办规程》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发布上述《规程》，自 202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为 3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参保人员符合申领病残津贴条件的，由本人或代理人向最后参保地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交资料申领；以及(b) 领取病残津贴同时领取基本养老金或工伤保险伤残津贴的，保留符合政策规定领取的基本养老金或工伤保险伤残津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hrss.gd.gov.cn/gkmlpt/content/4/4174/post_4174265.html#4033

2. 《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有关问题的通知》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等部门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联合转发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广东省继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至 1% 的政策，即“用人单位费率降至 0.8%，个人费率降至 0.2%”；以及 (b) 广东省失业保险浮动费率政策和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执行期限至 2023 年 4 月 30 日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hrss.gd.gov.cn/zwgk/xxgkml/bmwj/qtwj/shbz/content/post_4189766.html

市场监管

3.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西贯彻落实<“十四五”市场监管现代化规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3 年 6 月 6 日公布上述《通知》。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广西全区市场主体总数达到 450 万户，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 2.5 件，累计有效注册商标量达 53 万件，质量认证证书总数达 4.5 万张；(b) 深化市场监管交流合作。推动泛珠三角区域合作，强化区域及省际市场监管领域合作联动，加强执法协作、竞争政策、消费维权等领域合作对接，维护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全国大市场；(c) 广泛开展质量管制体系认证升级行动，加强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培训和认证增值服务，引导更多企业获得管理体系认证；(d) 加大检验检测改革创新力度。积极引进国内外检验检测龙头企业和机构到广西设立分支机构，引导检验检测认证产业集聚化发展；以及(e) 全面提高服务业质量。推动服务业企业公布实施服务质量承诺和执行标准。建立服务质量监测评价和结果通报制度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xzf.gov.cn/zfwj/zxwj/t16611460.shtml>

招商引资

4. 《<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法>2023 年度招商引资奖励专项资金申报指南》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3 年 6 月 13 日发布上述《指南》，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3 日至 7 月 15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外资奖励的主体需在 2022 年度符合《深圳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招商引资奖励暂行办法》（深前海规〔2020〕6 号）第十三条、第十四条规定。申报产业引进奖励的单位应在项目落地后一年内首次提出申报奖励；以及(b) 明确申报和审核程序、申报外资奖励的基础条件、专项条件、产业引进申报材料、材料报送要求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gkmlpt/content/10/10645/post_10645030.html#2360

人才

5.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优化调整和规范实施三项人才工作的通知》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 2 年。主要内容包括：(a) 将产业青年优秀人才年龄资格条件从 40 周岁以下，放宽至 45 周岁以下；(b) 调整企业新引进人才住房（租房和生活）补贴申领条件：首次申请须在珠海连续缴纳社会保险费 6 个月以上；经各区推荐的重点领域企业，新引进中级职称专业技术人才和全日制本科、全日制研究生学历人才，首次申请‘落地即享’，可不受连续缴纳 6 个月社会保险费限制；以及(c) 每年最多遴选 10 家中介机构和社会组织，每家最高奖励 10 万元。每年最多遴选 10 名个人，每人最高奖励 5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uhai.gov.cn/zw/fggw/gfxwj/bmgfxwj/content/post_3539427.html

总部企业

6.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关于开展<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管理局关于服务深港合作鼓励总部企业发展的实施办法>2022 年度申报工作的通知》

深圳市前海管理局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发布上述《通知》，扶持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申报受理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8 日至 7 月 8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申报主体为符合《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五条、第二十七条规定的适用对象。其中，前海合作区前湾、桂湾、妈湾片区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前海合作区其他片区企业自 2021 年 9 月 6 日起适用；(b) 对申报企业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形成的经济贡献进行考核，享受相应政策支持；以及(c) 明确支持措施、申报和审核程序、申报材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qh.sz.gov.cn/sygnan/qhzx/tzgg/content/post_10638862.html

科技

7.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关于发布〈2024 年度深圳市国家和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配套申请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上填报受理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7 月 12 日（截至 18:00），项目受理时，申请单位无需提交纸质申请材料。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方式采用项目验收前配套的扶持方式或者项目验收通过后配套的扶持方式；以及 (b) 明确支持强度与方式、申请条件、申请材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tic.sz.gov.cn/xxgk/tzgg/content/post_10641698.html

金融

8. 《完善广州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实施方案》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银行业总资产达 10 万亿元，年保费规模达 1,800 亿元；(b) 支持银行机构全面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申请各类业务资质，健全业务体系。加快推进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突出粤港澳全面合作特色，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发展。争取推动外资银行在广州设立境内法人银行总部；以及(c) 支持在南沙设立粤港澳大湾区保险服务中心，为在大湾区内地居住或者工作且合法持有港澳保单的客户提供售后服务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z.gov.cn/zwgk/fggw/sfbgtwj/content/post_9037750.html

9. 《推动广州金融开放创新实施方案》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印发上述《实施方案》。主要内容包括：(a) 健全粤港澳大湾区金融服务体系。支持符合条件的（特别是港澳地区）金融机构依法申请设立证券公司、期货公司、基金公司等持牌金融机构；(b) 支持深化南沙国家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开展外汇管理改革，支持高新技术和“专精特新”企业在一定额度内自主借用外债，符合条件的企业自主选择跨境投融资币种，外商投资企业境

内再投资免于登记；以及(c) 支持粤港澳三地保险机构合作开发符合规定的跨境机动车保险、跨境医疗保险等产品，探索研发与港澳接轨的律师、医生、会计师、税务师、建筑师等职业责任保险产品，促进粤港澳三地保险市场融合发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z.gov.cn/zwgk/fggw/sfbgtwj/content/post_9037404.html

10.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推进航运金融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3年6月6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加快推进航运金融发展行动方案（2023-2025年）》。《方案》旨在提高厦门市航运金融服务水平与港口航运业国际竞争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做强做大厦门东南国际航运中心，提出航运金融规模不断扩大、质量不断提升、要素不断集聚等目标。其中，罗列5个方面共14项主要任务，涵盖加大航运融资支撑力度、提高航运风险管理能力、提升航运结算业务水平、提升航运金融数智化程度及优化航运金融发展生态。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306/t20230606_2766508.htm

11.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加快航运金融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2023年6月6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厦门市加快航运金融发展若干措施》。《措施》旨在进一步推进航运金融创新发展，加快金融与航运融合，推动航运业高质量发展。其中，罗列7个方面共11项具体措施，涵盖加大航运信贷支持力度、促进融资租赁发展、加快航运资本市场发展、增强航运防风险能力、提升航运结算效率、集聚航运金融及航运人才及优化航运金融发展环境。《措施》自2023年7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2306/t20230606_2766511.htm

工业设计

12.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推进工业设计能力提升若干扶持措施的通知》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泉州市推进工业设计能力提升若干扶持措施》。《措施》旨在进一步提升泉州市工业设计创新能力，促进工业设计与制造业全领域的深度融合，赋能泉州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其中，罗列 5 个方面共 20 项具体措施，涵盖提升工业设计公共服务能力、工业设计企业主体创新能力、工业设计产业应用能力、工业设计人才培养能力及工业设计品牌孵化能力。《措施》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其中（十四）、（十五）条款所涉及补助范围、期限按《中共泉州市委办公室 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开展“涌泉”行动集聚各类人才在泉创业就业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泉委办发〔2022〕5 号）执行。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quanzhou.gov.cn/zfb/xxgk/zfxxgkzl/zfxxgkml/srmzfxgkml/fggzghf/202306/t20230608_2889848.htm

法律

13.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法律服务业扶持办法》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法律事务局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印发上述《扶持办法》，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适用于合作区支持法律服务业集聚发展有关扶持事项的申请、审核以及相关管理活动；以及(b) 法律服务机构可以依据本办法申请 2022 年至 2025 年度扶持资金，包括公共法律服务机构落户奖励、知名及优秀律师事务所落户奖励、公共法律服务机构办公用房扶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hengqin.gov.cn/macau2022/content/preview.html?id=3538438>

养老

14. 《关于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联合发布上述《意见》。主要内容包括：(a) 提出制定落实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完善基本养老服务保障机制、提高基本养老服务供给能力等重点工作；以及(b) 具备条件的地方优化养老服务机构床位建设补助、运营补助等政策，支持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基本养老服务。鼓励和引导企业、社会组织、个人等社会力量依法通过捐赠、设立慈善基金、志愿服务等方式，为基本养老服务提供支持和帮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law.gov.cn/gwxw/ttxw/202305/t20230522_479284.html

新能源及新型储能

15.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十部门关于印发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2025 年）的通知》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的实施意见（2023—2025 年）》。《意见》旨在充分发挥福建省锂电新能源产业优势，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其中，罗列 9 项具体措施，涵盖培育壮大新能源汽车产业链、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力度、推动电动船舶全产业链发展、支持企业研发与创新、拓展完善产业生态、推进充（换）电及加氢设施建设、营造有利发展环境、加强“电动福建”平台建设和管理及加强保障措施。《意见》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xt.fujian.gov.cn/zwgk/zfxxgk/fdzdgknr/gfxwj/202306/t20230609_6185075.htm

16. 《东莞市加快新型储能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于 2023 年 5 月 9 日发布上述《若干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三年。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企业引进和培育、支持产品研发和创新、支持企业市场拓展、支持多元化场景开发、支持加强产业链金融保障等 7 大方面；(b) 对科技含量高、带动效应强的新型储

能重大项目，在用地、用能、环保、金融等方面予以重点支持；以及(c) 对用户侧新型储能示范项目，经认定后，自投运次月起按实际发电量给予投资主体不超过 0.3 元/千瓦时补贴，补贴累计不超过 2 年，同一项目累计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dgdg.dg.gov.cn/zwgk/zxgk/content/post_4009860.html

医疗器械和药品

17.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发布深圳市救治类医疗器械和药品生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扶持计划申报指南的通知》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于 2023 年 6 月 11 日发布上述《通知》，网络填报受理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23 日 18 时，书面材料受理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5 日至 6 月 30 日（工作时间）。主要包括：(a) 对承担 ECMO、呼吸机、制氧机、经鼻高流量湿化治疗仪、抗新冠病毒药物（具体是指以新冠病毒感染引起的症状为适应症的治疗药物，不包括广谱抗病毒药物、普通退热药物等，下同）、丙种球蛋白（IVIG）等救治类医疗器械和药品生产任务的白名单企业为扩大产能实施的技术改造项目给予财政专项资金资助；(b) 资助的方式为事后无偿资助。对企业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到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购买的相关生产设备（含配套软件），按照不超过生产设备投资的 30% 予以专项资助，资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以及(c) 明确资助费用范围、申报条件、申报材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xj.sz.gov.cn/xxgk/xxgkml/qt/tzgg/content/post_10644705.html

其他

18. 《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做好 2023 年降成本重点工作的通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联合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包括：(a) 2023 年底前，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的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 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 征收增值税，对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分别实施 5%、10% 增值税加计抵减。2024 年底前，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将减半征收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政策、减免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政策，延续实施至 2027 年底；以及(b) 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4 年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ndrc.gov.cn/xxgk/zcfb/tz/202306/t20230613_1357541.html

19. 《福建省减轻企业负担办公室关于印发福建省 2023 年减轻企业负担工作要点的通知》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 2023 年减轻企业负担工作要点》。《要点》内容涵盖持续开展涉企收费清单常态化治理；规范涉企行政许可及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管理；优化调整涉企监督检查事项；规范涉企评比达标、示范创建事项；优化完善惠企政策清单精准帮扶企业及工作要求。其中，在优化完善惠企政策清单精准帮扶企业方面，提出对 2022 年第四季度到期、因疫情影响暂时遇困的小微企业贷款（含个体工商户和小微企业主经营性贷款），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与借款人按市场化原则共同协商延期还本付息，延期贷款正常计息，免收罚息，还本付息日期原则上最长可延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xt.fujian.gov.cn/zwgk/zfxxgk/fdzdgknr/gzdt/202306/t20230607_6183530.htm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20. 《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依法惩治网络暴力违法犯罪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最高人民法院等部门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意见反馈截止日期为 2023 年 6 月 25 日。主要包括：(a) 对网络诽谤行为、网络侮辱行为、侵犯公民个人信息行为、线下滋扰行为、借网络暴力事件实施的恶意营销炒作行为、网络暴力违法行为等如何准确适用法律依法惩治加以明确；以及(b) 列举了实施网络暴力违法犯罪应当从重处罚的 5 种情形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21. 《广东省促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条例（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2023 年 7 月 8 日前将有关意见书面反馈至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法规处）。主要内容包括：(a) 明确资金使用和管理办法，重点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重点产业链支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等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方向；以及(b) 结合制造业发展融资需求，采取加大制造业领域的债券融资服务力度，增强地方债券、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等措施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gdii.gd.gov.cn/hdjlpt/yjzj/answer/28928>

II. 经贸数据

广东

经济指标 (亿元人民币)	2023 年 1-4 月	与 2022 年 同期相比	2022 年
1. 生产总值	30,178.23*	+4.0%	129,118.58
2. 进出口总额	25,247.9	-0.7%	83,102.9
2.1 出口	16,832.9	+5.4%	53,323.4
其中：对香港出口	2,925.6	-0.8%	10,340.7
2.2 进口	8,415.0	-10.9%	29,779.5

(*为 2023 年 1-3 月累计数)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省份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2023 年 1-3 月	与 2022 年同期 相比	2022 年	2023 年 1-5 月	与 2022 年同期 相比	2022 年
福建	12,061.86	+1.7%	53,109.85	8,034.8	+7.2%	19,828.5

广西	6,250.83	+4.9%	26,300.87	2,875.1	+53.2%	6,603.5
海南	1,775.96	+6.8%	6,818.22	765.5#	+27.4%#	2,009.5
云南	6,852.16	+4.8%	28,954.20	810.9#	-0.4%#	3,342.3

(#为 2023 年 1-4 月累计数)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港币——人民币双柜枱交易模式下周推出 为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发展写下重要一页**

香港特区政府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许正宇 6 月 13 日在网志撰文，指将于下周推出的港币——人民币双柜枱交易模式，让投资者可选择以港币或人民币交易同一发行人的证券，并可在港币柜枱和人民币柜枱间进行跨柜枱交易，这将为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发展写下重要一页。

他指出，推出双柜枱模式最主要的目标是达至平稳运行，为在港人民币股票的发行、交易、庄家机制、结算等关键环节累积更多经验，推动市场参与者为未来进一步在港发展人民币证券业务做好准备。

- **有关香港的最新资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线上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2 年 9 月至 2023 年 9 月	FASHION BOND 大湾区时尚联结巡展	网上虚拟展览	Fashion Farm Foundation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支持机构	https://mp.weixin.qq.com/s/GYWmfwXASfKHUtmv301dbw

内地

时间	活动内容	举办地点	主办 / 承办机构	查询方式
2023 年 6 月 27-30 日	第十八届中国国际中小企业博览会	广州：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 A 区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省人民政府	https://www.cismef.com/
2023 年 8 月 17-19 日	ICBE 2023 国际跨境电商交易博览会暨广东省跨境电商综试区发展高峰论坛（深圳站）	深圳：深圳福田会展中心	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电子商务协会等	http://www.icbeexpo.com/

香港

香港大型活动表

(由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8 月 15 日)

(活动的举办、调整或取消，详情以网页公布为准。)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2023 年 2 月 24 日至 10 月 8 日	「图影风姿——香港电影与漫画」展览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filmarchive.gov.hk/zh_CN/web/hkfa/pe-event-2023-e-comic.html
2023 年 3 月起	艺聚香港	香港旅游发展局	www.discoverhongkong.com/arts
2023 年 3 月 9 日至 10 月 9 日	继续宠爱·张国荣纪念展	香港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pcf.gov.hk/sc/mi ssyoumuchleslieexhibition.html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2023年3月19日至11月18日	首届「香港流行文化节」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pcf.gov.hk/sc/index.html
2023年5月3日至9月4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 无中生有 — 香港电影美术及服装造型展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pcf.gov.hk/sc/outofthinair.html
2023年5月6日至9月2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 破格而出 — 香港漫画电影巡礼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pcf.gov.hk/sc/fronpaneltobigscreen.html
2023年6月13日至18日	FIVB 世界女排联赛香港 2023	香港排球总会	https://www.facebook.com/VNLHK/
2023年6月22日	2023 香港国际龙舟邀请赛	中国香港龙舟总会	https://www.dragonboathk.com/race-mtw
2023年6月23日至25日	中国戏曲节 202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lcsd.gov.hk/CE/CulturalService/Programme/tc/chinese_opera/programs_1548.html
2023年6月25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电影放映：芳华再续 川岛芳子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filmarchive.gov.hk/zh_CN/web/hkfa/pe-event-2023-cheungmui-fs-film08.html
2023年6月25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电影放映：芳华再续 色情男女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filmarchive.gov.hk/zh_CN/web/hkfa/pe-event-2023-cheungmui-fs-film09.html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2023年7月4日至5日	纽约爱乐乐团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lcsd.gov.hk/CE/CulturalService/Programme/tc/music/programs_1519.html
2023年7月8日至9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音乐会 香港中乐团 — 我们的Cantopop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pcf.gov.hk/sc/ourcantopop.html
2023年7月8日至8月19日	国际儿童及青少年电影合家欢202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202305/18/P2023051700434.htm
2023年7月14日至8月13日	国际综艺合家欢2023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www.hkiac.gov.hk
2023年7月15日至16日	亚洲青少年柔道公开赛(香港)2023	中国香港柔道总会	https://www.lcsd.gov.hk/tc/programmes/programmeslist/mqme_prog/major.html
2023年7月19日至25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书展	香港贸发局	https://hkbookfair.hktdc.com/tc/About-Book-Fair/Fair-Details.html
2023年7月19日至25日	香港贸发局香港运动休闲博览	香港贸发局	https://hksportsleisureexpo.hktdc.com
2023年7月19日至25日	香港贸发局零食世界	香港贸发局	https://worldofsnacks.hktdc.com/
2023年7月20日	第四届香港出版双年奖	Hong Kong Publishing Professionals Society	https://www.hkpba.org/
2023年7月29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电影放映：芳华再续 男人四十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filmarchive.gov.hk/zh_CN/web/hkfa/pe-event-2023-cheungmui-fs-film10.html

日期	活动名称	主办机关	网页
2023 年 7 月 29 日	「香港流行文化节」电影放映：芳华再续 异度空间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https://www.filmarchive.gov.hk/zh_CN/web/hkfa/pe-event-2023-cheungmui-fs-film11.html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粤、闽、桂港资企业可将适合在当地就读的香港学生/毕业生的有关招聘资料，填写表格并交予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驻粤办）。驻粤办会把招聘资料转交广东省、福建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让有意申请实习和职位的学生/毕业生与企业联系。表格下载：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费法律咨询服务”，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关内地法律的初步意见供参考，以协助他们处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务不会跟进个别案件。

于 2023 年 4 月至 2024 年 3 月期间，这项服务由设于广州、深圳、东莞及中山的“香港工会联合会内地咨询服务中心”承办执行。

香港居民可于以下办公时间内致电“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咨询在内地遇到的法律问题或预约与当值内地律师见面。

热线咨询服务时间（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时至下午 6 时

律师当值时间（敬请预约，内地公众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周五：下午 2 时至下午 6 时

「免费法律咨询服务」热线

广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20) 8337 5338

传真：(8620) 8318 4609

电邮：gzcenter@ftu.org.hk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员村二横路 2 号-员村工人文化宫综合楼副楼
首层 B-13

深圳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

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邮编：100009）

电话：（86 10）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86 10）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邮编：510613）

电话：（86 20）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86 20）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邮编：200001）

电话：（86 21）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86 21）6351 9368

电邮：enquiry@sheto.gov.hk

网址：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邮编：610021）

电话：（86 28）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86 28）8208 6661

电邮：general@cdeto.gov.hk

网址：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邮编：430022)

电话：(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86 27) 6560 7301

电邮：enquiry@wheto.gov.hk

网址：<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如有查询，可致电入境处热线 (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免责声明

《驻粤办通讯》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为公众提供的资讯服务，资料搜集自有关网站、报刊媒体及其他机构等管道，仅供参考之用。《驻粤办通讯》所载资料力求准确，惟本办对于因使用、复制或发布《驻粤办通讯》而招致的任何损失，一概不负任何责任。

关注及订阅《驻粤办通讯》

《驻粤办通讯》逢周五出版。各位可登录驻粤办网站（www.gdeto.gov.hk）、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官方微信或通过电邮订阅《驻粤办通讯》。

如以电邮方式订阅，请提供相关资料（包括：商会或公司名称、电子邮箱、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至 nl@gdeto.gov.hk，并于邮件标题注明「订阅驻粤办通讯」。